

# 甘肃省教育厅文件

甘教财〔2018〕38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省教育厅系统2019年度省级预算 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的通知

省属各高校，兰州新区职教园区管委会，厅直各单位：

根据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19年度省级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》（甘财绩〔2018〕7号）要求，现就做好省教育厅系统2019年度省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贯彻落实十九大关于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的要求，进一步扩大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范围，建立健全绩效目标逐层申报、审核、公开机制。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前置于预

算编制，将作为预算编制、执行、审计的约束性条件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规范性。

## 二、申报范围和内容

预算绩效目标的申报范围是：所有纳入省级财政项目库管理的项目支出，其中，项目支出包括保障运转经费、经济事业发展专项(含对下专项转移支付)、其他项目三类；

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的单位：西北师范大学、兰州理工大学、兰州交通大学、甘肃农业大学、兰州财经大学、甘肃中医药大学、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、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、甘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甘肃卫生职业学院、甘肃广播电视大学、甘肃省教育考试院、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所、甘肃教育社、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、甘肃省庆阳林业学校、甘肃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、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、甘肃甘肃省兰州一中、甘肃省实验小学、甘肃省保育院。

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目标包括：投入和管理、产出、效果和影响力；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包括：部门投入目标、部门履职目标、部门效果目标、影响力目标。

## 三、申报审核方式和流程

各单位申报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按照“二上二下”的程序，通过省财政厅“甘肃省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”，

从基层预算单位逐层申报、审核、汇总，形成2019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；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规定格式和内容填报，并以纸质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后，报送省教育厅审核。

2019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采取一般性审核、评分制审核、专家评审三种方式。一般性审核：主要审核绩效目标的完整性、相关性、可行性、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、实现绩效目标所需资金的合理性等指标。评分制审核：从完整性、相关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四个方面15个指标共计100分，对申报的预算绩效目标进行打分，分三个档次，80分以上的项目进入预算编审环节；80分至60分之间的，需根据审核情况对项目绩效目标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，再次提交审核，审核打分在80分后方可进入预算编审环节；60分以下的不能进入预算编审环节。专家评审由财政厅组织实施，邀请专家、人大、审计等部门共同组成专家评审组，从预算项目的适当性、可行性等方面审核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。

对部门保障运转经费、其他项目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采取一般性审核的方式；对经济事业发展专项（对下专项转移支付）项目绩效目标采取评分制审核的方式；对扶贫、重大政府投资、环保等社会关注度高、省委省政府重点督办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采取专家评审的方式。

（一）“一上一下”阶段“一上”阶段：

1. 设定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申报分为延续性项目绩效目标、新增项目绩效目标、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,遵循“谁申请资金,谁申报绩效目标”的原则,由省教育厅及其下属单位科学合理设定。延续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,按照省级财政项目库中的项目清单,参照2018-2020年财政规划中2019年规划数,申报2019年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;新增预算项目绩效目标,应先按相关程序经省财政厅预算处同意并纳入省级财政项目库后,再进行预算绩效目标申报。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,应根据省教育厅确定的单位,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规定格式要求设定申报绩效目标。

2. 审核、报送。省教育厅将对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和对下属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及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完整性、相关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审核。审核内容包括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、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相关佐证材料等,审核通过后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通过“甘肃省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”上报;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纸质形式加盖单位公章(一式三份)报送省教育厅,请务必于7月29日前完成报送。

3. 省财政厅审核。省财政厅各部门预算管理处对对口管理的省级部门报送的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审核,并将审核情况向各单位反馈。

(8月2日至8月12日前完成)

4. 修改绩效目标。各单位应当认真参考省财政厅反馈的审核意见，对退回的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修改完善，修改后按申报流程重新提交审核。(8月13日至9月5日前完成)

“一下”阶段:省财政厅审核通过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，在2019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控制数下达时，同步将绩效目标反馈各单位。

(二) “二上二下”阶段与预算编审程序同步“二上”阶段:

1. 绩效目标与预算相衔接。各单位按照省财政厅下达的“一下”预算控制数，对申报的项目、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的相关数据进行相应修改，确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的资金与“一下”预算控制数一致，绩效目标值与预算有关数据一致。

2. 省财政厅审核。省财政厅各部门预算管理处根据“一下”预算控制数对绩效目标相关指标进行审核，并将审核意见反馈至各单位。

3. 确认。各单位应当认真参考省财政厅反馈的审核意见，对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修改完善，将最终审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纸质形式报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，并附相关佐证材料(含电子版)。

“二下”阶段：

经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省本级预算后，各单位要将绩效目标按要求与部门预算一并在同一网站公开。

审核通过的预算绩效目标将作为预算执行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的依据，一般不予调整。预算执行中确需调整的，要按程序报省财政厅对口预算管理处审核，并报绩效评价处备查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协作。编制预算绩效目标，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源头和基础，是监控、评价预算支出绩效的重要依据。各单位要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，积极统筹协调内设相关部门配合做好绩效目标的申报工作，认真梳理项目设立的定位功能，依据特征明确项目绩效目标、量化绩效指标，提高目标申报质量。

（二）及时报送，严格考核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本通知规定的时间进度，确保编报材料格式、内容和质量等符合要求。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将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和应用，绩效目标不按时申报、审核、和未能通过的项目原则上不能进入预算编制、预算安排环节。

（三）建立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联络员制度。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衔接，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，分别确定一名绩效管理负责人和经办人，明确工作责任，确保绩

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。

- 附件: 1. 2019年甘肃省省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
2. 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  3. 绩效目标审核评分表
  4.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说明
  5. 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说明



---

甘肃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8年7月11日印发

---